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修改提案并提出临时议案 暨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10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94），定于 2016年11月18日召开本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0月26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环洲”，中捷环洲直接持有公司 12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5%，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书面通知，通知内容如下：

鉴于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进行了调整，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相应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该措施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中捷环洲现提出对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中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进行修订，申请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提交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中捷环洲提出的临时议案内容,详情参见2016年10月26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公司董事会已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核,董事会认为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修改议案并将新的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议案后的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

附件：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17 日—2016 年 11 月 1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

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6 年 11 月 1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公司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中捷资源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4、《关于提名王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或经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修改并提出，详细参见 2016 年 10 月 25 日、10 月 26 日刊载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

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除议案 4 外，其它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传真在 2016 年 11 月 17 日 16:30 前传达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16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5: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五楼证券部(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信函请注明“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郑学国

联系电话： 0576-87338207/87378885

联系传真： 0576-87335536

邮编：317604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 2、《关于修改提案并临时提交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62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编码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00
议案一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关于提名王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第 1-4 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提名王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注: 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注明持有的公司股权数, 三者必选一项, 多选或未作选择的, 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